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23-04-10浙江纵驰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纵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3-04-10 浙江纵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其前身为浙江利勃海尔中车交通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位于诸暨市陶朱街道望云西路 37 号 1 号厂房，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波。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液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目前公司在喷涂、补漆、胶黏过程使用危险化学品含易燃溶剂的油漆、稀释剂、树脂、502 胶水、820K 胶水等制品[闭杯闪点≤60℃]，在切割、焊接过程使用氩[压缩的]、氧[压缩的]、乙炔 [溶于丙酮中的]、氮[压缩的]，焊口检漏验证使用氩[压缩的]，空调制冷剂使用 R407 冷媒；叉车使用柴油作为燃料等，其产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年版），故该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主席令[2002] 第 70 号，[2009] 第 18 号、[2014] 第 13 号、[2021] 第 88 号修正）、《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1 号，第 645 号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纵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安全现状进行评价。</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魏红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魏红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 工作	安全评价师	魏红、阮佳、万昌平、邵东卫、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魏红、阮佳、万昌平、邵东卫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	人员	魏红
安全评价 工作	时间	2023.4.10 至 2023.11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3.11